

玄奘大學公文簽辦單

檔 號	106/0400/0404
保存年限	
速 別	普通件

承辦單位	總務處營繕維護組	收文字號	106年10月13日收第1060009464號
來文單位	新竹市政府	來文字號	106年10月11日府勞動字第106014664 1號
應案日期	106年11月6日	備註	

案由重點說明	新竹市政府辦理「瓦斯及局限空間作業危害預防宣導會」。 承辦單位簽章 吳淑芸 1019 0831 本校生活廣場攤商及各專業教室皆使用桶裝瓦斯建議擬由此業務承辦人吳淑芸參加此宣導會 陳俊良 1019 0850 擬由業務承辦人吳淑芸參加。 王振邦 1019 1415
擬辦	一、參加時間及地點：中華民國106年11月08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2時30分，假北區行政大樓4樓簡報室舉辦(地址:新竹市國華街69號4樓)。 二、本組擬由職員吳淑芸參加，敬會人事室，請准於公差假辦理。 三、文陳閱後存查。
會辦單位	人事室 1.本校職員請假規則第2條第1項第1款之規定，因公務上需要，奉派外出辦理公務，給予差假。 2.奉核可後，請吳員於11月8日前至本校差勤系統登錄(併附本文)，俾利備查。 張秀玲 1019 1703 擬請同意吳員出席與會。如奉核可後，並請檢附公文至人事系統辦理請假作業。 楊涓涓 1020 1208
審核	同意 曾國修(代為法行) 1021 1738
批示	